附件3

政府采购需求书范本（服务类）

|  |  |  |
| --- | --- | --- |
| 序号 | 关键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釆购预算 | 人民币750000.00元  仅指与本次釆购标的直接相关的费用，前期勘察费、设计费等已发生的费用，以及监理费、接口费等为未来预留费用，不应当包含在本项目采购预算内，甲方须向财政部门经费业务科室申请办理经费剥离手续。 |
| 2 | 最高限价 | 人民币750000.00元  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则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 3 | 项目性质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仅允许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投标。 |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釆购  对符合《政府釆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 4 |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存款信息）。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提供2024年至今已缴纳的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提供2024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年的可提供成立至今的书面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提供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查询，节点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11)本合同包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 5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接受  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加评审。 |
| ☑不接受 |
| 6 | 履约保证金 | □收取，占政府釆购合同金额的％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对于单价合同，其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预算的5%  ☑不收取 |
| □由釆购单位自行收退  □由代理机构负责收退 |
| 7 | 集中答疑 | □组织，答疑地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不组织 |

|  |  |  |  |
| --- | --- | --- | --- |
| 8 | | 价格分比重 | 占总分值的10%  ［招标］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87号令）的规定，综合评分法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1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釆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磋商］根据《政府釆购竞争性磋商釆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10%-30%。  ［其他采购方式］无须设置。 |
| 9 | 合同类型 | |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适用于釆购数量不定的情形）  □其他： |
| 10 | 争议解决途径 | |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由供应商做出选择 |
| 11 | 联系方式 | | 项目对接人：秦老师  联系电话：029-82522920  电子邮箱：/ |

需求框架（服务类）

**一、项目概况**

为切实解决我区智力、精神、重度肢体及多重残疾人托养问题，缓解残疾人家庭的巨大压力，进一步推进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服务体系建设，根据西安市残疾人联合会、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西安市残疾人托养服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市残联发〔2024〕98号），残疾人居家安养工作，要以社区（村）和社会服务机构为单位，建立社会化服务体系，采取定期上门、计时服务等形式，为分散居住在家，不适宜或不愿意到机构中的残疾人提供生活照料、康复养护、心理疏导等居家生活服务。

**二、服务内容（包括工作区域、工作内容等）**

具有西安市新城区户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年龄在16—59岁、有托养服务需求的智力残疾人，稳定期的精神残疾人（指精神障碍已经在精神专科确诊并得到治疗，急性期症状已被控制，目前处于较稳定的状态，并经精神科医生风险评估可以转介托养的精神残疾人）、重度肢体残疾人以及同时存着智力或精神的多重残疾人300名。

**三、技术要求**

1、根据残疾人的自理能力和服务需求，为残疾人提供洗衣、做饭、打扫卫生、居室保洁、衣物熨烫、陪同看病、取药、代为购物等。

2、对于生活不能自理的，可为其提供定期换洗衣服、洗澡、理发、修剪指甲等，帮助清洁个人卫生，照顾饮食，协助大小便等。

3、对于精神病患者，要注意观察服务对象的心理，生理变化，与其沟通，进行精神慰藉、心理疏导。

**四、服务要求**

1、生活照料类：洗衣、做饭、室内保洁

①衣物的洗涤按照颜色、质地、用途等分类进行有消毒要求的，必须进行消毒处理

②根据服务对象的身体情况及口味要求进行饮食准备，食材准备过程要保证卫生，并根据食材的特点进行烹饪，合理搭配膳食，做到饮食健康。

③室内保洁：室内清洁应按照规范的清洁顺序，由里到外，由高到低，由边角到中央进行打扫，达到整洁干净，空气清新的效果。

2、个人卫生类：根据残疾人的自身情况及家庭情况，可选择在家助浴或者公共浴室助浴，需有一名家人陪同。

3、心理疏导类：了解残疾人的心理特点，观察其心理变化，与其进行一定的沟通交流。选择内容积极向上的传播正能量的读物为残疾人讲读，缓解残疾人心理压力，根据残疾人的实际需求，可适当安排专业医生进行心理辅导。

**五、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二）款项结算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按季度付款，根据实际服务进行结算，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5.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按季度付款，根据实际服务进行结算，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5.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按季度付款，根据实际服务进行结算，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5.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按季度付款，根据实际服务进行结算，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5.00%。

**六、其他（如有要求，请写明）**

服务质量要求：合格。